「106年環保彩繪大地.美麗新彰化暨環保宣導」寫生比賽活動簡章

一、宗旨：為宣揚保護地球之理念，從居住環境中學習做起，並讓下一代瞭解

環保工作之重要性，並紀錄環境之美，達成環境改造美麗新彰化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員林市公所

三、主辦單位：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彰化B區

四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員彰國際同濟會（聯絡電話：04-8356889）

五、活動日期：106年1月15日星期日

六、活動時間：（一）報到時間-上午09：00

1. 收件時間-中午12：00

七、活動地點：龍燈公園-員林市莒光路/員林大道(員林夜市旁）

八、參加對象：凡彰化縣各國小學生及幼稚園小朋友皆可參加。

1. 彰化縣各國民小學中、高年級學生（寫生比賽）
2. 國小低年級學生及幼稚園小朋友（著色比賽）

九、參加辦法：1.採學校統一報名:分低、中、高年級及幼稚園組。

 2.個人可事先報名或活動當天現場報名(名額有限,額滿為止)。

 3.報到時領取大會準備之圖畫紙。

 4.事先報名當天贈送精美禮品及摸彩券(簽名依親子到場人數發給)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1.傳真報名04-8356889

2.網路報名**（請搜尋”員彰同濟會”網站/106年環保寫生）**

 3.網路傳真報名截止日：106年1月12日。

十一、評選辦法：依幼稚園組、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組共四組。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評選結果於活動結束後2/26頒獎（時間地點另行通知）。

 1.第一名：每組一名，四組共計四名。各頒獎盃乙座及獎金600元。

 2.第二名：每組一名，四組共計四名。各頒獎盃乙座及獎金300元。

 3.第三名：每組一名，四組共計四名。各頒獎盃乙座及獎金200元。

 4.第四~五名：四組共計八名。各頒獎盃乙座及獎品。

 5.佳作獎：每組十名，四組共計四十名。各頒獎狀乙紙、獎品乙份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 1.請自備寫生畫具畫材，表現素材不限，水彩、蠟筆、粉蠟筆、彩色筆皆可。寫生紙張由承辦單位統一提供。

 2.全部參賽作品均不予退回。

 3.得獎之作品，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權複製或製作成

各種文宣事務用品（如明信片、墊板、兒童月曆…等），並由主辦單位公開展

覽，得獎者不得異議。

 4.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。

✁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「106年環保彩繪大地.美麗新彰化暨環保宣導」寫生比賽活動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組別 | 校名 | 班級 | 學生姓名 | 聯絡電話 |
| □幼稚園(著色比賽)□國小低年級(著色比賽)□國小中年級□國小高年級 |  | 幼稚園 班國小 年 班 |  |  |